

##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中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袁志武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茂林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对外公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1）。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保障公司战略规划有效落实和战略目标实现，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管理流程，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经审议，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对外公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和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 三、备查文件

- 1、《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发展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